

#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人文暨管理學院

##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

一、開會時間：105 年 3 月 15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

二、開會地點：E604 教室

三、主持人：王明輝院長

四、主席致詞：

五、提案討論：

**案由一：本院調整各系 101-105 級院訂必(選)修之課程規劃表案，提請 討論。**

說明：航管系、物流系、資管系之院訂必(選)修合計原 17 學分調整成 15~17 學分，應外系之院訂必(選)修合計原 5 學分調整成 3~5 學分，俾利畢業審核系統報表製作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案由二：本院資管系修訂 101-104 級課程規劃表案，提請 討論。**

說明：本案業經資管系 104 年 12 月 15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(p. 1-14)。

(1)日間部 101 級：增訂 1 門選修課「行動多媒體 APP 創作設計」。(2)進修部 101 級：選修課「專案管理」由四上調整四下。(3)日間部 102 級：選修課「行動裝置程式設計」由三上調整三下。

(4)進修部 103 級：增訂 1 門選修課「行動多媒體 APP 創作設計」。(5)日間部 104 級：增訂 1 門選修課「影像處理實務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案由三：本院物流系修訂 101-104 級課程規劃表案，提請 討論。**

說明：本案業經物流系 105 年 1 月 4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(p. 15-26)，調整選修課程「職場英語」為四下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案由四：本院物流系修訂 103 級課程規劃表案，提請 討論。**

說明：本案業經物流系 105 年 3 月 2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(p. 27-32)，調整選修課程「組織行為」由三上改二下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案由五：本院應外系修訂 101-104 級課程規劃表案，提請 討論。**

說明：本案業經應外系 105 年 3 月 2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(p. 33-43)，修訂實務課程標示如下。

修正前		修正後	
*為實務課程	課程名稱	*為實務課程	課程名稱
*	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(一)		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(一)
*	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(二)		基礎英語聽力與會話(二)
*	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(一)		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(一)
*	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(二)		基礎英文閱讀與寫作(二)
*	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(一)		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(一)
*	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(二)		中級英語聽力與會話(二)
*	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(一)		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(一)
*	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(二)		中級英文閱讀與寫作(二)
*	進階英語聽力與會話(一)		進階英語聽力與會話(一)
*	進階英語聽力與會話(二)		進階英語聽力與會話(二)
*	進階英文寫作：學術報告		進階英文寫作：學術報告
*	研究方法		研究方法
	商業英語溝通	*	商業英語溝通
	商用英文書信	*	商用英文書信
	觀光英語會話	*	觀光英語會話
	餐旅英語	*	餐旅英語
	新聞英語(一)	*	新聞英語(一)
	新聞英語(二)	*	新聞英語(二)
	國際貿易實務	*	國際貿易實務

	財經英語	*	財經英語
	中英口譯(一)	*	中英口譯(一)
	中英口譯(二)	*	中英口譯(二)
	科技英語(一)	*	科技英語(一)
	科技英語(二)	*	科技英語(二)
	實務英文(一)	*	實務英文(一)
	實務英文(二)	*	實務英文(二)
	產學合作研修	*	產學合作研修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六：本院應外系修訂 103-104 級課程規劃表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案業經應外系 105 年 3 月 2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(p. 33-34、41-43)，修訂兩門必修課程名稱，語言與跨文化溝通(一)改為「跨文化溝通(一)」及語言與跨文化溝通(二)改為「跨文化溝通(二)」。

項目	修正前	修正後
科目類別	必修	必修
科目名稱	語言與跨文化溝通(一)	跨文化溝通(一)
	語言與跨文化溝通(二)	跨文化溝通(二)
學分數	2	2
	2	2
時數	2	2
	2	2
開課時程	大三	大三
畢業學分數各類別/學分異動	無	無
備註(畢業規範)		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七：本院各系 104-2 課程之公版課綱複核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案業經資管系 104 年 12 月 15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 (p. 1-3、44-52)、物流系 105 年 1 月 4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 (p. 15-18、53-54)、航管系 105 年 1 月 14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 (p. 55-73)、應外系 105 年 3 月 2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 (p. 33-35、74-79) 通過。

決議：複核通過。

案由八：本院各系 105 級課程規劃表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案業經資管系 105 年 3 月 2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 (p. 80-84)、物流系 105 年 3 月 2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 (p. 27-30、85-88)、應外系 105 年 3 月 2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 (p. 33-34、89)、航管系 105 年 3 月 14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 (p. 90-92) 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校課程會議審議。

案由九：本院 104 級資管、航管、物流系之統計學(一)、(二)共同必修分級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教務處提供入學數學成績作為共同開課分班依據。

- (一) 原則上以統測分數在 68 分以下者、陸生僑生者及技優入學者列為 C 班 (59 人)；分數 84-69 分、申請入學者為 B 班 (52 人)；分數達 85 分以上者為 A 班 (50 人)。
- (二) 黃國光教師 (A 班/E610)、陳俊宏教師 (B 班/E206)、王昱傑教師 (C 班/E203)。
- (三) 未列入分班名單者，授權學院補行分班，原則上列入 B 班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另建議授課教師注意學生學習狀況並給予適當輔導措施。

六、臨時動議：

七、散會